

债券代码：112380

债券简称：16 东林 01

债券代码：112426

债券简称：16 东林 02

债券代码：112464

债券简称：16 东林 03

债券代码：112705

债券简称：18 东林 0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和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及引入国资战略投资者计划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13.43 亿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0.07%。截至 2018 年 10 月 17 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质押股份 11.13 亿股，占其持股比例 82.88%。

控股股东拟采取多种有效措施保障质押安全。实际控制人何巧女

女士及唐凯先生拟出让占东方园林总股本不低于 10%的股权，转让股权所筹集资金将用于归还股票质押融资，以大幅降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率。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女士及唐凯先生的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

二、公司引入国资战略投资者计划

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女士及唐凯先生的本次股权转让，目前已与相关央企、地方国资进行了多轮谈判，相关进展情况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和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及引入国资战略投资者计划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19日

